

浙江工商大学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

学院
(公章)

学科名称：法律硕士

学科代码：0351



2023 年 3 月 20 日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一）目标与标准

1. 培养目标

法律硕士培养的总体目标是法律硕士培养的总体目标是为立法、司法、行政执法、法律服务与法律监督部门以及经济管理、行政管理和社会公共管理部门培养具有良好的法律执业技能和法律职业道德的高层次的应用型、复合型卓越法律人才。

2. 学位标准

完成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要求，通过规定的课程学习，成绩合格并取得规定的学分；完成硕士学位论文的研究及撰写，通过学位论文答辩，成绩合格，符合学院申请硕士学位要求，法律（非法学）学制为3年，学习年限最长为5年；法律（法学）学制为2.5年，学习年限最长为5年。法律硕士（非法学）要求最低修满73学分，法律硕士（法学）要求最低修满60学分，才能申请参加论文答辩。

（二）基本条件

本学位点依托法学院办学，在教育部学位中心进行的第五次全国高校学科评估中，浙江工商大学法学学科被评“B-”。所依托的法学院学位点于2019年开始在法学一级学科点招收博士研究生，是浙江省属院校中唯一的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单位。法学院现有招收硕士研究生的二级学科9个：法学理论、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国际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知识产权法学。法律硕士的学位论文以导师所在二级学科为主要选择方向。

1. 师资队伍

2022 年法律硕士教育中心硕士生导师人数为 48 人，其中教授 24 人，副教授 19 人，特聘副教授 5 人。其中包括 2 位来自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的兼职教授。

2. 招生及毕业、授位情况

2022 年浙江工商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招生 136 人，全日制（法学）63 人，全日制（非法学）52 人，非全日制（非法学）17 人，非全日制（法学）4 人。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校生共计为 431 人，其中：2020 级 146 人，2021 级 149 人，2022 级 136 人。2022 年度毕业生为 119 人，获得学位的人数为 119 人。

3. 就业情况

2022 年度毕业生为 115 人，获得学位的人数为 115 人。其中就业人数 105 人，未就业人数 10 人，就业率为 91.3%。2022 年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因疫情尚未在 2022 年举行，对法律硕士就业也产生了实际的冲击。2019 级全日制法律硕士在其于 2021 年毕业时获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比例为 98.87%，仅有 1 人未通过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该数据名列全国前茅。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政教育工作

（一）抓好党建队伍建设，夯实思政教育根基

法硕中心现配有专职研究生辅导员和教辅人员，中心主任兼任法硕党支部书记，拥有丰富的研究生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经验。学院党委按照有利于党支部工作开展、有利于加强研究生党员教育管理、有

利于密切师生联系、有利于促进党建与研究生工作相结合的原则，优化学生党支部设置，根据法硕中心学生实际情况，按专业纵向设立两个研究生党支部，分别为：研究生第四党支部和研究生第五党支部。选拔培育研究生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将担任党支部骨干作为学生成长的重要历练，建立了以专任教师为研究生支部书记、优秀研究生党员为支部委员的一支新班子。2022年度发展党员共计28人，其中研究生第四党支部13人，研究生第五党支部15人，共谈话28人次。此外，为加强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开展，为支部特色工作深入发展和继承奠定基础，制定了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例会制度，推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文化育人一体化模式。在学院的鼓励和支持下，法硕中心健全干部培训机制，研究生辅导员积极参加包括辅导员培训、生涯规划师培训等在内的多项培训，提高了辅导员自身的理论素养，提升了队伍的素质水平。支部党员教师发挥学科优势，培养一批优秀研究生党务工作者，持续推动党建工作与学科育人深度融合，推动支部共建。

（二）学思践悟多措并举，纵深推进思政教育取实效

2022年，在“两个大局”交织的背景下，法硕中心在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先后开展思想教育活动，探索新发展阶段使命愿景，用使命愿景拓宽眼界格局，建立形成“以专题学习教育为主体，以网络学习教育为补充，主题教育的实践贯穿始终”的党员学习教育体系。一是强化载体促深化，增强党史学习教育的推动力，先后开展了“锤炼党性践使命，传承薪火

为人民”微党课大赛、“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中共二十大知识竞赛、“以风雪沧桑，鉴党之辉煌”线上朗诵大赛等十余项特色活动，截止12月上旬，各党支部共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会共计15次。通过讲好专题微党课，开展专题学习会，深挖各地红色历史、革命文化、创新理论等资源，法硕中心以赛促学、以研促建，全覆盖、高质量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二是充分发挥党课引领、干部带动、理论支撑等功能，积极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利用线上和线下等多种形式开展各项主题教育活动组织理论学习。三是建立完善制度机制，健全考核评价体系，法硕中心不断增强党史教育学习的制度约束，完善《党史学习教育必做表》《党史学习教育“点亮微心愿”活动计划表》《党史学习教育“攻坚克难”计划表》，将主题教育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融入，把“当下改”和“长久立”结合起来，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这个永恒的课题常抓常新。围绕中心抓教育，抓好教育促发展，法硕中心着力提升党史学习教育的系统性与协同性，突出“深、活、实”，提高思政教育的实效性。

（三）突出法学专业特色，解锁思政教育新模式

法硕中心一方面开设专业性的文化课程、讲座，发挥学校教育与社会教育的合力，以校友工作为抓手，先后同滨江区人民检察院、邦信阳（杭州）律师事务所等6家实务部门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通过党员职工互聘、党建资源共享等形式提高社会合作的文化建设。另一方面，支部积极贯彻学校党史学习教育推进会的精神，突出法律学科

特色，支部书记承担了浙江省委政法委的“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浙江源流研究”课题，在学习和研究习近平法治思想中鼓励师生吃透习近平法治思想精髓要义，成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度学习者，推动党史学习不断往深里走、往实里走，以“宣传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为主题开展国家宪法日活动，围绕“校内与校外”“常态与时事”双向度融合的目标自发开展系列党史学习活动，让法治的红色基因更宽领域、更高质量地走入人心。利用研究生自身法律专业的学科背景知识，党员研究生带头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志愿活动中向广大群众有针对性地宣传普及法律、法规和法理常识，加大党章党规党纪宣传力度。以学院为依托，继续推进“习近平的法治思想和浙江的法学教育”论坛，促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日常教学紧密衔接，切实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贯穿于研究生教育各环节、全过程。

（四）着力构建铸魂育人体系，推动思政教育提质增效

法硕中心统筹协调研究生育人主体，协同辅导员、导师多方育人力量，多与研究生面对面交流，提升育人温度。统筹好研究生党建和思政育人工作，夯实研究生党支部建设和研究生班级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和研究生学生骨干的作用。在研究生新生入学时，辅导员结合新生班的学生思想特点，通过主题班会的形式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加强对研究生学习生活的引导和管理，注重培养研究生自我管理能力和创新精神。日常学习中，通过团学干部培训会等多种形式，对党、团学生干部进行理论及形势政策学习，充分发挥党、团学干部影响力，树立榜样作用，辐射广大学生，切实将学习贯彻习近平

法治思想融入到中心日常的教育管理活动中。同时，通过班委会等信息反馈系统，及时了解掌握学生的思想状态，对个别特殊情况的学生重点进行关注，做好记录并及时向上级组织汇报，确保对学生的各项信息及动态有第一手把控，并以小范围座谈、举行茶话会等方式了解学生所思所想所需，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地开展教育引导。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1、开展各类学术交流讲座 20 余次。

2、奖助情况： 2 人获得国家奖学金，6 人获得优秀研究生干部称号，22 人获得优秀研究生称号。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和助学金全日制研究生获奖比例设置 100%，研究生学业奖学金非全日制研究生获奖比例设置 40%。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人才培养

1. 培养方案调整。中心启动了对法律硕士的培养方案调整，更加突出专业学位要求的实践技能掌握特点。

2. 购买 Hein Online 数据库。中心通过购买国际上法学研究的重要数据库 Hein Online, 方便学生检索和掌握国际前沿的论文和案例。

（二）教师队伍建设

法律硕士教育中心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增聘硕士生导师 2 人，博士生导师 2 人。同时，聘请来自检察院、法院、律师、等法律实务界的优秀人士作为法律硕士的实务导师。

教学改革成效显著, 获省教改项目 2 项, 校教改项目 5 项。《法理学专题》获省新文科重点教材建设项目立项, 三部教材由人民出版社等出版。法律硕士《法理学专题》超星线上视频课程获得 2021 年校级研究生教育成果奖二等奖。

（三）科学研究

法律硕士教育中心导师在核心以上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8 篇, 其中 CLSCI 来源期刊上发文 4 篇, 法学三大刊《中国法学》2 篇, 一级期刊 9 篇。获科研成果奖励 7 项, 获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1 项、青年项目 3 项, 省部级科研项目 13 项, 获得省部级以上批示 16 项。邀请中国政法大学黄进教授、武汉大学肖永平教授、北京师范大学卢建平教授等专家学者来院讲座 15 场。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法律硕士教育中心与浙江省法学会浙籍法学家研究会形成合力, 在湖州吴兴区的湖州市沈家本研究院举办了“法学匡时为国重”——

法治思想研讨会暨浙江省法学会浙籍法学家研究会，围绕中国法治现代化先驱的沈家本、何思敬、梁柏台、严景耀等著名的法学家的法治思想展开了深入的探讨。同时，浙籍法学家研究会聘任法律硕士教育中心多位导师担任研究会会长、副会长、常务理事和理事等职务。

（五）国际合作交流

承办国际、国内学术会议 3 场，主办了第十二届海峡两岸法学院校长论坛，海峡两岸 60 余位专家学者参与其中。承办首届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的重要分论坛，“全球数字贸易法治”高峰论坛，法律硕士教育中心 50 余学生参与。

五、学位论文抽检、盲审情况及问题分析

2022 年 11 月，浙江省开展全省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工作，抽检对象是 2018 级法律硕士毕业生学位论文，法律硕士教育中心一共被抽检到 4 篇。截止目前尚未收到此次论文的抽检结果通知。

2022 年 11 月，浙江工商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对预计 2023 年春季授位的学位论文一共送审 128 篇，其中 123 篇论文合格，5 篇论文不合格，不合格论文占比 3.9%。

此次论文抽检不合格率较 2021 年有大幅度的降低，但仍有将近 4%的不合格，导致送审不合格的原因，可能主要有：

1. 法律硕士（非法学）学生的法学功底不够扎实。从近几年对不合格论文的统计数据看，不合格论文主要集中在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该类型法律硕士本科就读于非法学的专业，因此在原本 2.5 年制的学制下，学生为就业考虑，其主要精力放在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和各种资格证的考试上，很难保证学生的论文质量。目前，从 2021

级开始，法律硕士（非法学）已将学制延长至3年，给学生充足的时间学习，从而保证学习质量和论文质量。

2. 对导师和学生的论文管理机制欠缺。第一、法律硕士教育中心缺乏对学生在论文发表方面的正向激励，提高学生的学术热情。第二、目前的毕业论文指导主要依赖于导师个人，对导师当年指导的学生因论文存在各种问题不能及时毕业和授位的，无任何处理机制，无法约束导师的指导行为，保证学生的论文质量。

六、改进措施

1. 修改法律硕士研究生奖学金评比制度，突出评奖评优中的学术引领，改变法律硕士研究生在科研立项、论文发表、学科竞赛等学术研究成果较少的局面。

2. 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在法律硕士人才培养方案中增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必修课程。

3. 充分利用检校合作的实践教学平台，引入《检察理论与实务》课程作为法律硕士的选修课程。

4. 加大投入办学经费。法学院在法律硕士中心的办学经费上应增加投入用于专门针对法律硕士的学术活动与实践活动。

